

证券代码：832894

证券简称：紫光通信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通知
- 会议主持人：任贤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进行了总结、汇报，现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贤威做《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详细分析讨论公司 2025 年度的业绩情况，现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规范制度的规定，为对 2026 年度总体财务预算情况作详细安排，现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

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经审计不具备分红条件，不予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现提请各位监事对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予以确认。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与转让业务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组织对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与转让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组织对2025年

年度偿债能力情况进行审议，并出具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2025年年度偿债能力分析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22日